**105.7.28行政院院會會後新聞參考稿**

**推動管考鬆綁簡化，聚焦核心業務，**

**形塑主動負責、彈性有效的績效管理新文化**

行政院長林全今（28）日在行政院院會聽取國發會「行政機關管考作業簡化」報告後表示，新政府上任後即要求各部會首先必須落實「減法原則」，減少不必要的管考表報作業，並能聚焦核心業務。本次國發會盤點及檢討中央及地方政府相關管考措施，並研提「強化自主管理」、「善用差別性管考」、「多元管考作為」三大簡化原則，以「盤點檢討，源頭減量」、「院級先行，帶動各級」、「基層反映，優先解決」三大策略，據以推動落實，進一步強化各機關自主管理，形塑主動負責、彈性有效的績效管理新文化，找回公務員擔任公職的使命及初衷，進而福國利民。

林院長表示，任何的管考、評核及評鑑機制，原是一種達成施政目標的管理手段，所以，協調解決問題、發揮預警功能、提升行政效能及促進良善治理才是管考的目的。政府業務日趨龐雜伴隨新增多重的管考措施，易使管考手段與目標錯置，耗費人力與時間於表報作業，因而消減基層公務員的熱情，亟須大幅簡化與鬆綁。此次，國發會所提推動策略主要為先全面盤點管考業務來源，評估業務列管必要性，繼而確認簡化項目，並由行政院層級及國發會率先進行管考作業簡化措施，再進一步推動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簡化作業。而基層反映相關重複且過度之管考作為，已列為優先簡化項目，使簡化作業立即產生效果。例如：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管考不僅立即調降管考頻率，並大幅減少書面考核，並自106年起將回歸地方政府自主管理；另經大幅簡化後，總統政見及院長巡視追蹤由週報改為季報，估計約節省填列約50%時間；政院管制計畫由月報改為季報，並減少13項列管計畫，並建立配套的風險預警機制，使公務員能聚焦核心業務，以推動政府施政政策及服務民眾。

後續國發會將以本身主管的管考作業大幅簡化作為示範，帶動及持續輔導各部會、地方政府進行自主管理，分享推動簡化具體措施，優先將延續性或經常性業務檢討去任務化；其次，重複列管業務進行整併，而仍有管考必要性者進行簡化。推動「管考週期放寬」、「管制項數減少」、「表格內容簡化」等具體作法，強化相關配套措施，如：建立預警機制，並加強對外溝通、宣導推廣，強化各級機關教育訓練並鼓勵研考社群經驗分享。

管考簡化與鬆綁為提升政府行政效能之關鍵，其簡化方向、原則及策略，在國發會的協調下已獲得中央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之共識，中央與地方將同步推動相關簡化工作，期透過管考大幅簡化，改變集中式管制思維，採行分散式授權治理，激勵各機關自主管理，喚回基層公務員之熱情與使命，進一步提升政府效能。